

第一章 緒論

本章闡述研究的緣起、研究目的、範圍與限制、及研究的方法與步驟。

第一節 研究緣起

在電腦科技快速發展及廣泛應用的社會需求背景下，教育部近年來已積極推展各層級學校的電腦教學，如中小學E-mail的推展、將電腦列為必修課程等。在大專院校層級，教育部亦充分補助各校之電腦設備，並建立校際間之連線工作，如光纖網路的架設使得大學各校間之資源流通更為方便。而在各大學內，電腦通識課程亦普遍開設，其中工程、科學、教育、商業等多數類科並已開設相關的電腦進階課程提供學生選修。但是在藝術類科中，相關於藝術創作或應用的電腦課程則較缺乏。

由於電腦科技應用在藝術類科之藝術創作或藝術教學上所需的電腦科技素養與現有的理工類科之電腦素養有相當的差異。因此，藝術類科學生所需之電腦應用課程較難於其他科系中選修。是以，在探討電腦科技應用、藝術創作及藝術教學三者間的相互關係外，有關藝術類科系的電腦課程之規劃，實為當今藝術教育工作之重要課題。從另一角度來看，教育部在新修訂之中等學校課程中，積極強調藝術素質之提昇，希望學生能藉由音樂、美術等相關科目來發展基本的藝術素養。同時，新修訂的課程亦規劃在國二、國三開設電腦必修課程，可見電腦科技之應用將普及於中等學校校園內。由此兩事件之結合，可推想未來中等學校藝術教育必定與電腦科技的應用有相當層次的結合。因此，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應該具有適當之電腦與藝術結合的應用能力，日後方能有效運用電腦科技於藝術創作或展演之上。

教育部「藝術教育委員會」基於前述考量，在進行過「電腦科技在大專藝術教育上的應用之現況研究」之後，提議成立一後續研究小組，特針對藝術類科系的電腦課程作一規劃，以為藝術類科系課程開設之參考。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本研究旨在規劃大學藝術類科系之電腦課程及課程綱要，以為大學藝術類科系課程開設之參考。具體目的如下：

- 一、確認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
- 二、規劃適合於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基本電腦課程。
- 三、規劃適合於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專業電腦課程。
- 四、配合上述課程規劃，擬訂適切之課程綱要。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依計劃目的，在考量人力、物力和時程等相關研究資源的配合下，擬訂以下之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範圍

- 一、在文獻分析方面，主要包括國內大學現有之電腦藝術相關課程的資料。
- 二、問卷調查的母群範圍為台灣地區（含台北市、高雄市）的大學藝術相關科系教師。
- 三、本研究之藝術類科系包括：音樂、戲劇、設計、美術、雕塑、電影、舞蹈、建築、及工藝等相關科系。

貳、研究限制

- 一、本研究僅以大學為對象，專科、研究所或其他教育層級不列入研究範圍。
- 二、本研究以藝術類科系為對象，不涉及其他類科系。
- 三、本研究所界定之藝術類科系係以廣義的角度定義。是以，凡與音樂、戲劇、設計、美術、雕塑、電影、舞蹈、建築、及工藝等相關科系均屬之。

第四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壹、研究方法

本研究主要採文獻分析、專家座談和問卷調查等方式進行，以達成研究目的。

一、文獻分析

蒐集國內藝術類相關科系課程之規劃方式，並針對學生所須之電腦基本能力與其對電腦課程之需求作文獻分析，以為草擬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基本能力、基本電腦課程、及專業電腦課程之依據。

二、專家座談

1. 邀請電腦科技與各藝術類科系相關學者，針對本計劃之實施方式、學生之電腦基本能力、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及電腦課程規劃，提供參考意見。
(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及第四次專家座談)

2. 於資料蒐集完成並作初步分類後，邀請電腦科技與各藝術類科之專家學者，針對各藝術類科系之電腦課程與課程綱要作詳盡的規劃。並於最後提出初步結果以供教育委員會及其他相關單位或學校參考。（第五次專家座談）

三、問卷調查

依文獻分析與專家座談之建議，擬訂「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問卷，針對國內大學藝術相關科系進行問卷調查，調查各科系之意見，作為規劃電腦基本課程之參考。

貳、實施程序

本研究之主要實施程序如圖 1.1 所示，其重點如下：

一、擬訂研究計劃

經研究小組會議，擬定問題背景與性質，界定研究範圍及目的，及決定研究方法與程序。此研究計劃並經專家小組座談會議（第一次）確定。

二、蒐集國內各大學藝術類科系電腦課程開設資料

透過電腦網路蒐集國外大學藝術類科系之電腦課程資料，並由教育部發函各大學，蒐集目前國內大學藝術類科系電腦課程開設資料。所蒐集的資料包括：

1. 國內各大學藝術類科系目前開設之電腦基本課程及其課程綱要資料。
2. 國內各大學藝術類科系目前開設的電腦專業課程及其課程綱要資料。
3. 國內各大學藝術類科系目前開設電腦課程的教師資料。

三、草擬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

依蒐集之國內外資料進行文獻分析，草擬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

四、發展「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問卷

經由專家座談（第二次、第三次）確認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並發展「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問卷，以作為實施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調查之依據。

五、實施「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問卷調查

依文獻分析與專家座談擬訂「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問卷，針對各國內大學之藝術相關科系進行問卷調查，調查各藝術類科系之意見，以作為草擬藝術類科系的電腦基本課程及其課程綱要初稿之依據。

六、草擬藝術類科系電腦課程及其課程綱要

參考蒐集所得的資料及大學藝術類科系學生所需之電腦在藝術應用的基本能力，草擬藝術類科系電腦課程及其課程綱要。內容包括：

1. 藝術類科系的電腦基本課程及其課程綱要。
2. 藝術類科系的電腦專業課程及其課程綱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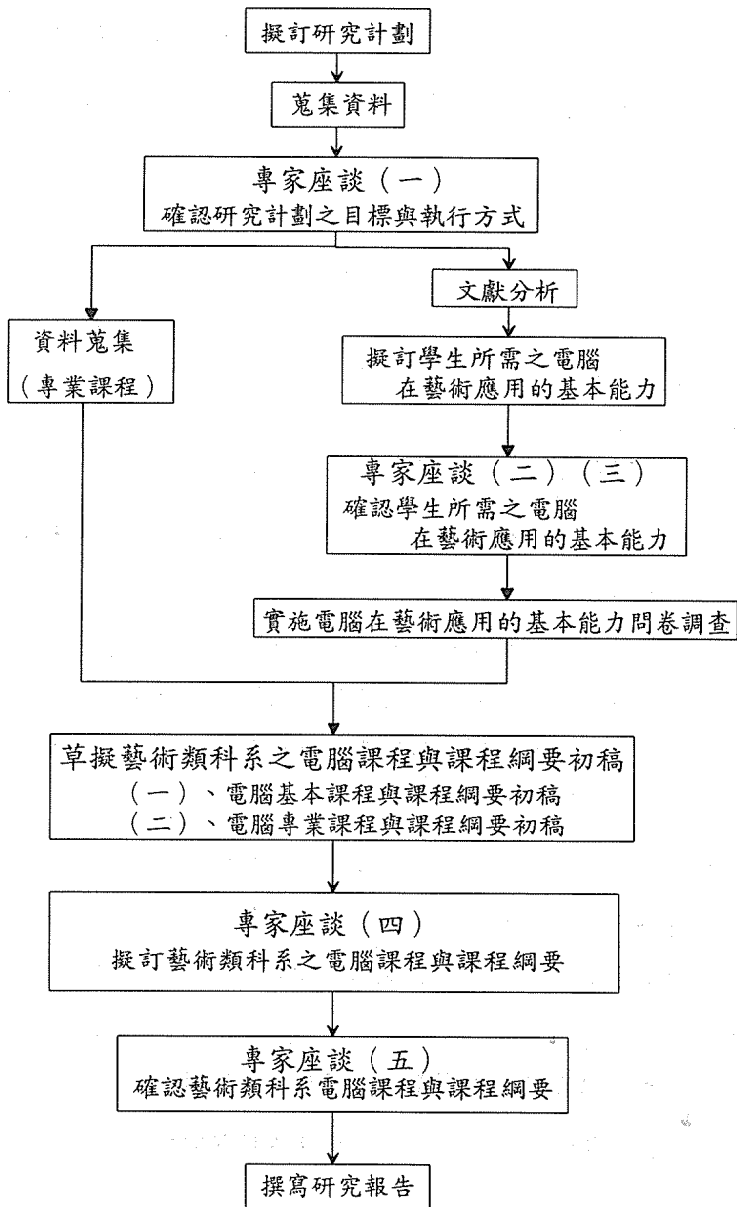


圖 1-1 本研究實施程序圖

七、擬訂藝術類科電腦課程及其課程綱要草案

由專家座談（第四次）擬訂藝術類科系的電腦基本課程、專業課程及課程綱要草案。

八、完成課程及課程綱要之規劃

由專家小組會議（第五次）確認藝術類科的電腦基本課程、專業課程及課程綱要，以完成大學藝術類科系電腦課程之規劃。

九、撰寫研究報告

依研究成果撰寫研究報告，以提供國內大學藝術類科系課程開設及教學設備購置之參考。